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28)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S&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內容有關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內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與股份發售相關包銷佣金及本公司應付開支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6.3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原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i) 約21.8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25.3%)將用於增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支付前期成本；
- (ii) 約31.0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36.0%)將用於提升本集團的機隊，方式為購置額外液壓挖掘機、鉸接式自卸卡車、破碎機、拖車及卡車及貨車，以應付更多不同規模及複雜程度的建築工程；
- (iii) 約11.6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13.4%)將用於增強本集團的勞動力；
- (iv) 約2.0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2.3%)將用於在本集團的總辦事處開發一個鋼棒製造生產區以供自用；

- (v) 約5.3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6.1%)將用於投資建築資訊模型及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增強本集團的信息技術能力及項目實施效率；及
- (vi) 約14.6百萬港元(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16.9%)將用於為本集團的物業投資業務購置額外投資物業。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當中約66.4百萬港元用於(i)增強其財務狀況以支付前期成本；(ii)提升其機隊；(iii)增強其勞動力；及(iv)開發用於製造鋼棒的生產區，其與上文所示用途一致。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當中約19.9百萬港元仍未獲動用，相當於所得款項淨額約23.1%〔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基於本公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理由及裨益」一段所載理由，董事會議決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原分配於上文第(v)及(vi)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23.1% (約19.9百萬港元)將重新分配為上文第(ii)及(i)項分別所載的增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補充前期項目成本及提升本集團的機隊。直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情況及重新分配後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載列如下：

	招股章程 所披露之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本公告 日期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直至本公告 日期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經修訂分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經修訂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之預期時間表
增強本集團財務 狀況	21.8	21.8	-	14.6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前
提升本集團機隊	31.0	31.0	-	5.3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十一日前
增強本集團勞動力	11.6	11.6	-	-	
開發用於製造鋼棒 的生產區	2.0	2.0	-	-	
投資建築資訊模型 及企業資源規劃 系統	5.3	-	5.3	(5.3)	
收購投資物業	14.6	-	14.6	(14.6)	
	<u>86.3</u>	<u>66.4</u>	<u>19.9</u>	<u>19.9</u>	

除上述變更外，概無其他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現存放於香港及新加坡獲授權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之理由及裨益

儘管新加坡境內建築行業之前景整體改善，但集團對其業務盈利能力及增長及其財務資源充足保持審慎樂觀，以便投標更多及／或大型項目。經考慮以下因素，董事會已議決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a) 若干業務策略可延後

經考慮新加坡現時的經濟形勢、本集團的業務需要及新加坡境內建築行業之前景整體改善，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主要目標為以充足的營運資金繼續開展現有項目的工程。(i)投資建築資訊模型及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及(ii)收購投資物業等若干業務策略可延後。尤其是，就收購額外投資物業而言，在利率持續上升的環境及新加坡政府為壓抑樓市價格波動而公佈的降溫措施下，本集團需要更多時間尋找合適的物業。

(b) 新取得項目及潛在項目之前期成本增加

本集團本年度獲得十個合約總額約為26.6百萬新元(相當於約153.6百萬港元)的新項目(「新獲授項目」)，且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繼續就該等新獲授項目產生前期成本。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就6個投標總額約為144.2百萬新元的項目遞交標書，但其結果尚未公佈。經考慮本集團過去三年的中標率及根據董事的最佳估計，本集團將能夠取得若干新潛在項目，並因此需要額外前期成本以承接該等項目。

因此，本集團將從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重新分配約14.6百萬港元，以補充新獲授項目及新潛在項目的前期成本。

(c) 用於提升本集團機隊的金額增加

本集團開展土木工程及樓宇建築工程的能力主要取決於其機械是否可用。為支持本集團的業務增長，董事認為本集團機械的提升實屬必要。此外，經考慮機械的使用壽命及使用情況，若干機械預期將在不久以後因進行工地工程而導致的磨損及潛在損壞不再運行。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根據本集團之營運需要購買若干新機械。

因此，本集團將從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重新分配約5.3百萬港元，以提升本集團機隊。

董事會意見

董事會認為，當前首要任務應是加強本集團市場地位及捕捉潛在商機。為此，本集團將需要更多營運資金作為前期項目成本，以為已取得及潛在項目及提升本集團機隊提供強有力的支持。

考慮到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及為加強資金使用的效率及有效性，調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從而更加妥善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更好滿足新加坡當前經濟形勢及本集團業務需要。此亦會令本集團以更有利及有效的方式投資其財務資源，從而捕捉潛在商機。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的23.1% (約19.9百萬港元)以補充前期項目成本及提升本集團機隊對本集團之營運需要更為有利。

董事會認為，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有助本集團更有效及靈活地滿足其財務需要，故此屬公平合理。董事會認為，儘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發生上述變更，但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方向仍與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上述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變更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且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董事將繼續評估所得款項淨額經調整用途的計劃，且可能在必要時修訂或修改該等計劃，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並致力為本集團帶來更佳業務表現。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S&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方順發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方順發先生及許洲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國榮先生、譚漢輝先生及黃家寶先生。